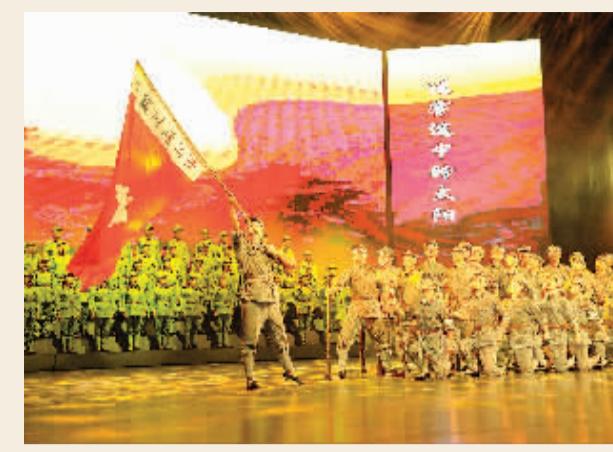


守初心 担使命 奋进新时代

# “我和我的祖国”——桂林市纪检监察系统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文艺晚会举行



▲情境诗朗诵《血染的湘江格外红》。

本报讯(记者文新军 通讯员赵强 文/摄)11月1日晚,桂林市大剧院内歌舞飞扬、掌声阵阵,由市纪委监委主办的“我和我的祖国”——桂林市纪检监察系统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文艺晚会正在这里举行。

市领导张晓武、吕洪安、彭东光、石春莲、钟麟,广西师范大学党委常委、纪委书记莫珂及市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桂林市各高校纪委相关负责人,部分中区直单位纪委相关负责人,六城区区委书记,部分市直单位主要领导及全市1500多名纪检监察干部观看了演出。

当天晚上8时,晚会在歌舞《不忘初心》中拉开了序幕。

随后,一个个精彩的节目相继上演。情境诗朗诵《血染的湘江格外红》,舞蹈《记忆》,红歌联唱《映山红》、《情深意长》、《十送红军》、《万泉河水》等,仿佛让我们看见了革命先烈浴血奋战,血洒湘江的悲壮情景,让我们记住了湘江,记住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与使命,记住我们的责任与担当,更坚定了纪检人追随党的足迹,跟党走、听党话、一心向党的决心;舞蹈《红船》、《芳华》,表演唱《红旗飘飘》等节目,表达了中国共产党人以开天辟地、敢为人先的首创精神,坚定理想、百折不挠的奋斗精神,立党为公、忠诚为民的奉献精神,展示了在鲜红的党旗下,中国这艘巨轮,正乘风破浪,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同时,也表达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对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和祖国母亲的深深热爱和由衷祝福;文场《爱莲说》、舞蹈《莲舞清风》、情景表演唱《漓江清涟》等节目,展示了纪检监察干部作为党的忠诚卫士,人民利益的守护者,他们就像一朵朵盛开的莲花,舞动清风,芬芳人间,将忠诚刻进庄严的国徽,用浩然正气,筑起一道防腐拒变的钢铁长城。

轮番上演的精彩节目,让晚会高潮迭起,掌声不断。最后,晚会在全场大合唱《歌唱祖国》和《我和我的祖国》歌声中落下帷幕,现场观众全体起立,挥动着五星红旗,以嘹亮的歌声抒发了对祖国母亲的诚挚祝福,将现场气氛推向了最高潮。

整场演出主题鲜明、绚丽多彩、气势恢宏,热情讴歌了新中国成立70年来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并从不同角度展示纪检监察干部在新时代里坚守初心、勇担使命的“铁军”风采,抒发了纪检监察干部对纪检监察事业的热爱以及对党和国家的无限深情。

“演出非常精彩,充满了正能量,让人在歌舞表演中感受纪检人的本色和使命,将进一步激励广大纪检监察干部以忠诚、干净、担当的精神,投身到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之中。”

“晚会不仅表达了对伟大祖国的深情祝福,也展示了新时代纪检监察干部的风采风貌,营造了积极向上、团结进取、奋发有为的浓厚氛围!”观看晚会后,广大纪检监察干部纷纷有感而发。

▶文场《爱莲说》。



◀市领导与现场观众齐声合唱《歌唱祖国》和《我和我的祖国》。



▲市领导现场观看演出。



▲晚会在现场观众的大合唱《歌唱祖国》、《我和我的祖国》歌声中推向了最高潮。



## 象山区：“四个专项行动”向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亮剑

本报讯(通讯员石宗强 记者文新军)象山区始终把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摆在突出位置,今年以来,该区围绕扶贫民生、食品药品、医疗卫生和河湖“四乱”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积极开展四个专项行动,不断提高高辖区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2019年以来,共查处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9个,处理36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3人,涉案资金18.85万元,清退违纪款18.35万元,通报曝光7期13起。

开展扶贫民生领域专项整治行动。聚焦城乡居民生活保障领域存在的问题,大力开展城乡低保资金使用管理大排查工作,重点解决政策落实不到位和贫困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脱保”“漏保”“错保”问题,进一步规范

管理,提高精准识别、精准认定低保对象的水平和能力,大幅减少“脱保”“漏保”,坚决纠正“错保”,杜绝“关系保”“人情保”,做到“精准认定、动态管理、应保尽保”。今年以来,共复核城乡低保对象1848户2620人,复核率达99%,共清退低保对象101户138人,每月为国家减少损失约5万元。

开展食品药品领域专项整治行动。针对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问题,象山区组织公安分局、食药监局、城管局、卫计局等相关部门,结合公安部的“昆仑行动”,在辖区内全面开展了为期1个月的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学校食堂114家、抽查饭店27家、小超市(小卖部)73家,破获上级转办案件1起,逮捕4人,责令整改学校食堂、饭店

14家次,行政警告2起,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开展医疗卫生领域专项整治行动。针对医疗诈骗、虚假宣传、乱收费、骗保等医疗乱象,为切实维护群众健康权益,象山区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医疗卫生领域涉及民生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医疗机构存在的收受红包、回扣、以医疗名义推广销售所谓“保健”、超范围执业和非法行医、重复检查和过度诊疗、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发布违法医疗广告和虚假信息、“医托”“黑救护车”等行为和现象。根据群众举报,排查出华协妇科专科门诊涉嫌使用医托欺骗、诱使患者接受诊疗和消费问题。已立案查处,吊销该诊所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取缔该诊所,查处法人1个,警告医生1人,为群

众挽回经济损失1万元。

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针对区域内河湖、水库、江堤管理范围内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突出问题,为实现还群众一个“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自然生态环境的目标,象山区组织环保局、农工局等相关部门全面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深入落实河湖长制,实行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持续深入开展“清河、护岸、净水、保水”行动,加大对辖区内河流、渠道等涉水环境的管理力度,切实做好水资源保护、河道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等工作,推动河湖水环境面貌持续改善。截至目前,共收到市河长办和市民反馈的“四乱”问题清单共2个,其中1个已完成整改报市河长办销号,1个正在协调解决。

### 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

## 兴安县:聚焦群众痛点难点焦点开展监督

本报讯(记者文新军 通讯员唐荣辉)今年以来,兴安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结合正在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聚焦群众痛点难点焦点,严肃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以正风肃纪实效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攥指成拳 聚焦整治“合力”

专项整治启动以来,兴安县强化“一盘棋”思想,制定出台《兴安县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把4大类14项整治任务分解为47项具体工作措施,明确牵头单位和参与单位,并要求牵头单位要会同参与单位切实担起主体责任,主动查找问题,整改问题,扎实推进本地区本单位专项整治工作任务落实。同时,由县纪委监委负责统筹协调,认真履行监督责任,不断畅通监督渠道,强化对专项整治工作的日常监督,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

态”,及时查处专项整治工作中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以严格的监督执纪问责督促推动各责任单位落实好各项整治任务。

聚焦问题 摸清整治“痛点”

坚持问题导向,将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同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效结合起来,进一步拓宽举报渠道全面收集问题线索。

结合县纪委监委班子成员“一季一监督”蹲点督导和全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蹲点调研暨新“三同”回头看等活动开展,“零距离”接触群众,了解最真实的情况。对近年来的群众信访举报件进行“大起底大排查”,对反映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信访件优先快速办理,限时跟踪督办。同时,督促相关部门对涉及民生的政策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发放情况主动自查自纠,精准发现问题,并抓好落实整改。如县民政局已对贫困老年人、

残疾人、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脱保”“漏保”问题进行了自查;县水利局对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了自查。

专项治理 痛击整治“难点”

对于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始终保持“零容忍”态度,以正风反腐实效回应人民关切。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将扶贫领域和打击涉黑涉恶腐败问题作为执纪审查的重中之重,通过聚焦重点领域,结合“挂图蹲点”开展“一季一监督”,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改厨改厕、森林生态效益林、乡镇补贴、扶贫工程建设等项目开展了督查整治,深入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有效地维护了群众的利益。

截至目前,全县查处扶贫领域案件4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人;查处涉黑涉恶腐败问题34件,充当保护伞问题2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9人,与县政法机关双向移送

反馈问题线索27条,立案审查7人。

源头预防 筑牢整治“防线”

在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过程中,该县坚持从源头预防和治理腐败,以党员干部“不想腐”“不敢腐”为着力点,通过打造廉洁文化示范点、组织党员干部到桂林廉政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发送廉政短信和在重要节点召开廉政党课、廉政谈话、警示教育会等多种形式,引导党员干部向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说“不”。

与此同时,坚持边整治、边规范,针对专项整治中发现的共同性、普遍性、制度性问题,多措并举,堵塞制度漏洞,扎实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全县已开展各类廉政警示教育会800余场次,参与干部近2万人次;组织党员干部到桂林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46批次,1900余人。

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 中级人民法院开展警示教育系列活动

本报讯(记者文新军 通讯员余才 邬红艳)“看到身边的领导同事受到查处,很震撼和痛心!一定要以身边的反面典型为戒,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防微杜渐,警钟长鸣,以实际行动做一名清正廉洁的法院人!”

在全院警示教育大会结束后,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名干警深有感触地说。

为深刻吸取本院干警彭卫国、杨胜男、李斌、李国龙严重违纪违法案教训,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筑牢干警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教育引导干警廉洁自律、秉公用权、公正司法。近日,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院警示教育大会。会上,市中级法院党组成员、市纪委监委驻市中级法院纪检监察组组长杨贵清宣读中共桂林市纪委监委关于给予彭卫国、杨胜男、李斌、李国龙开除党籍和开除公职的决定。会议要求,全院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决策及上级法院部署落地生根;要坚定不移抓好审判执行工作,改进司法作风,提升办案质效,助推桂林经济高质量发展;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勇于奉献精神,以争先创优的境界,扎实做好审判执行工作,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同时,要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警,积极主动落实“一岗双责”,时时、处处珍视系好规章制度这根“保险绳”,检视自己是否有足够“担当”“干净”的底气面对群众和舆论的“凝视”,努力做到不辱使命。

会后,干警们还来到桂林监狱开展“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现场警示教育活动。在监狱工作人员的带领下,干警们参观了监狱习艺车间、画室、食堂、宿舍等场所,现场了解服刑人员的生活环境和改造情况。随后,一名职务犯罪服刑人员现身说法,结合自身经历讲述自己放松警惕,一步步走上犯罪道路的经过和心路历程,深刻剖析了自己犯罪的思想根源以及给社会、家庭带来的巨大危害和惨痛教训。

此次警示教育活动为法院干警敲响了拒腐防变的警钟,干警们纷纷表示,要进一步强化纪律规矩意识,绷紧廉洁自律弦,正确看待把握好手中的司法权力,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今年以来,市中级法院按照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路,通过拍摄警示教育片、编印违纪违法人员忏悔录、组织庭审警示教育、开展精准警示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等多种形式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不想腐的自觉。